



412963S-2021



河南嘉粮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HJN 0002S-2021

杂粮粉及复配杂粮粉

2021-12-04 发布

2021-12-04 实施

河南嘉粮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河南嘉粮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赵飞。

H N

Q B

杂粮粉及复配杂粮粉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杂粮粉及复配杂粮粉的分类、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绿豆、大麦、高粱、黑麦、红豆、荞麦、藜麦、红薯干、紫薯干、豌豆、大黄米、燕麦米、莜麦中的一种或多种为主要原料，添加或不添加大米、玉米、小米、黑米、糯米、薏米、江米、黄豆、黑豆中的一种或多种，经混合或不混合、筛选、清理、拣杂、研磨、包装而成的杂粮粉及复配杂粮粉。

根据原料不同可分为：绿豆粉、荞麦粉、藜麦粉、大黄米粉、燕麦粉、莜麦粉、小米复配粉、黑米复配粉、红薯粉、高粱粉、豆杂粉、豆粥粉、豌豆粉、糯米复配粉、大麦粉、薏米复配粉、江米复配粉、五谷粉、黑麦粉、玉米复配粉、紫薯粉、藜麦复配粉、糯米复配粉、荞麦复配粉、大米复配粉、黄豆复配粉、黑豆复配粉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- 2.1.1 绿豆应符合 GB/T 10462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2 黄豆应符合 GB 1352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3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- 2.1.4 黑豆、糯米、红豆、薏米、黑麦、江米、藜麦、大黄米、燕麦米、莜麦应符合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5 小米应符合 GB/T 11766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6 黑米应符合 NY/T 832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7 高粱应符合 GB/T 8231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8 红薯干、紫薯干应符合 NY/T 708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9 荞麦应符合 GB/T 10458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10 豌豆应符合 GB/T 10460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11 大麦应符合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12 玉米应符合 GB 1353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- 2.1.13 大米应符合 GB/T 1354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目	要求	检验方法
性状	粉状	取适量试样置于洁净的白色盘（瓷盘或同类容器）中，在自然光下观察色
色泽	具有产品应有的色泽	

滋味和气味	具有本产品特有的气味和滋味, 无异味	泽、性状和杂质, 闻其气味, 用温开水漱口, 品其滋味
杂质	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2的规定。

表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	检验方法
水分, % ≤	莜麦粉	除莜麦粉外的其他产品	GB 5009. 3
	10. 0	13	
*总砷(以 As 计), mg/kg ≤	0. 4		GB 5009. 11
铅(以 Pb 计), mg/kg ≤	0. 2		GB 5009. 12
总汞(以 Hg 计), mg/kg ≤	0. 02		GB 5009. 17
铬(以 Cr 计), mg/kg ≤	1. 0		GB 5009. 123
镉(以 Cd 计), mg/kg ≤	0. 1		GB 5009. 15
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, $\mu\text{g}/\text{kg}$ ≤	1000		GB 5009. 111
玉米赤霉烯酮, $\mu\text{g}/\text{kg}$ ≤	60		GB 5009. 209
赭曲霉毒素 A, $\mu\text{g}/\text{kg}$ ≤	5. 0		GB 5009. 96
黄曲霉毒素 B ₁ , $\mu\text{g}/\text{kg}$ ≤	5. 0		GB 5009. 22
^a 单宁(以干基计), % ≤	0. 3		GB/T 15686

注: *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a 仅使用于添加高粱的产品。

2.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规定。

2.5 食品生产加工过程中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 和 GB 13122 的规定。

2.6 其他要求

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;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; 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包括: 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的检验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杂粮粉及复配杂粮粉是以绿豆、大麦、高粱、黑麦、红豆、荞麦、藜麦、红薯干、紫薯干、豌豆、大黄米、燕麦米、莜麦中的一种或多种为主要原料，添加或不添加大米、玉米、小米、黑米、糯米、薏米、江米、黄豆、黑豆中的一种或多种，经混合或不混合、筛选、清理、拣杂、研磨、包装而成的杂粮粉及复配杂粮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。

本标准中总砷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河南嘉粮农业科技有限公司